

新乡县七里营镇、小冀镇环卫保洁项目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全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乙方（供应商全称）：新乡县健泽市政环卫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全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

乙方(供应商全称):新乡县健泽市政环卫有限公司

乙方持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规,与甲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新乡县七里营镇、小冀镇环卫保洁项目

二、服务范围:

新乡县七里营镇、小冀镇的所有村庄和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所辖村庄(含自然村;连接村镇的乡间道路及两侧;村内道路、公共区域)。

作业范围不含:学校、医院、各类企事业单位、各类组织、物业小区、城镇居民或农户私人场所、室内区域;水利部门管辖的河道河堤、水库;公路交通部门管辖的国道、省道;不含农业生产垃圾和建筑垃圾,坑、塘、沟、渠;辖区、道路周边、村内的“四大堆”(指柴草堆、土堆、建筑垃圾、粪堆等)清理。

三、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依据合同约定对乙方实施监督和检查,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及国家相关政策和行业规范等规定作出处理意见。

2.甲方按期支付费用(价格含税),乙方负责自己工作人员的工人劳保用品费用、部分劳动工具费、垃圾桶、车辆、燃油费、管理费等设备设施折旧费、意外伤害保险等

3.在合同期间,出现本合同未提到的意外博况或突发状况,甲乙双方本者合作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

4.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清扫保洁及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清运过程中出现的“满桶、漏桶、落渣、漏渣”等不符合生活垃圾清运质量的现象要求立即整改。

5.甲方负责协调辖区及各村工作,搞好辖区、道路周边、村内的“四大堆”(指柴草堆、土堆、建筑垃圾、粪堆等)清理、沉积垃圾清理、街道两旁私建建筑清理,负责占道

经营和骑路逢集的治理和管理。

6.如委托管理本辖区大型集贸市场等，其垃圾消运费和道路保洁费，由委托方跟乙方另行协商计算。

7.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制止辖区内第三方垃圾乱倒、偷倒问题，并协调相关主管单位对垃圾乱倒、偷倒第三方进行行政处罚。

8.甲方如遇甲方辖区内上级部门各项工作检查等特殊情况，乙方须配合甲方的需要适当调整人员和车辆。做好打扫卫生和垃圾桶清运工作。

9.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四、乙方权利及义务：

1.负责按照《新乡县农村环卫考核管理办法》要求，组织落实考核办法并制定实施细则，全天巡回保洁。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清扫路面、清运、收集、运输垃圾，按照规定建立台帐。乙方需服从甲方业务管理、监督和指导。

2.乙方需根据甲方所提供的单位块区需要配置的清扫保洁、运输车辆清单配备清扫保洁机械工具。如发现人员或者机械设备未达到承诺标准，甲方有权根据人员工资或车辆租赁市场价格向乙方进行处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在遇到重大活动期间，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按甲方指定的区域进行必要的保洁作业，并确保作业质量。

4.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安全、遵守交通规则、守法守纪培训，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人员素质，树立良好企业形象。乙方应作好安全教育培训及安全防护措施，配备安全防护用品、用具、标志、服饰等，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出现人身安全事故（因公伤、残、死亡等）及其他意外情况或造成甲方或第三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等发生的一切损害赔偿均由乙方承担和解决，而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纠纷也均由乙方处理解决。如果造成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5.乙方需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不得随意克扣工人工资。

6.严格执行安全规定，不得违规作业。用工人员（包括伤、病、残疾人员）不符合条件的不得使用。

7.乙方须合法经营，承包期内，如发生违法违纪责任事故或其它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

8.乙方自行配置作业工具及工装且必须符合甲方的统一标准和要求；

9.乙方负责保洁人员的工资、工作服装、生产作业工具，福利待遇及人身意外保险。在工作中造成的工伤、伤亡等事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0.乙方须与用工人员依法签订用工协议，有关责任应在协议书中明确表述。

11.鼓励乙方实行机械化作业，机械化作业需要技术人员操作的，由乙方负责配备。机械化工具发生故障，后期维修维护等由乙方负责，不得影响甲方工作进度。乙方承担机械化（如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车辆和工具）的配备及维修。清扫保洁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乙方运往垃圾中转站。路面遗散的大堆生活垃圾由乙方及时组织清理运至垃圾处理厂。

五、合同期限：

项目总服务期为二年，合同周期为一年一签，服务质量达标，次年续签合同；服务期限不达标，采购人可解除合同，次年不再进行合同签订。

首次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合同金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合同金额

本合同每年费用为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万零叁拾贰角（小写：11800030.2 元）。

2.付款方式：每月月底进行考评，每月考评合格后支付当月服务费。支付服务费前
中标供应商开具正规发票交给采购人，用于支付服务费。1-11 月份，每月支付 983000 元，
12 月份支付 987030.2 元。

七、违约责任：

1.承包期内，双方要严格履行合同。

2.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3.在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拒绝甲方管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八、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乙方投标文件、乙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性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一、合同生效、各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甲方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乙方 representative.